

附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名称	广水市司法局					
填报人	刘倩	联系电话	07226260505			
部门总体 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 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1 年	2020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389.19	84%	1415.72	1321.46
		其他资金	263.68	16%	100	
		合计	1652.87	100%	1516.72	1321.46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302.64	78%	1347.32	1202.06
项目支出		350.22	22%	169.4	119.4	
合计		1652.87	100%	1516.72	1321.46	
部门职能概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拟订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相关规范性文件，编制司法行政工作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要点并监督实施； 2. 拟订全市法治宣传教育和普及法律常识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各行业的法治宣传、依法治理工作； 3. 指导、监督全市律师、公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承担全市法律援助工作；管理社会法律服务机构； 4. 指导全市司法行政机关、基层司法所积极开展人民调解工作；会同人民法院指导人民陪审员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5. 承担全市社区矫正、非监禁刑罚执行和刑释解教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6. 指导、监督全市司法鉴定管理工作；承担全市司法鉴定人和司法鉴定机构的登记管理工作。 7. 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计划财务装备管理工作。 8. 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的法制工作；负责本系统干部队伍建设、政工人事工作。 9. 为重点企业提供“直通车”法律服务的职责。 10. 承担全市法制建设工作。 11.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进全市“八五”普法工作，健全“谁执法，谁普法”工作机制，搞好“八五”普法中期检查工作。 2. 全年担任法律顾问 150 家以上，代理各类诉讼案件 800 件，办理公证 1200 件，公证合格率达 100%。办理法律援助案件不少于 230 件合格率 100%。 3. 民间纠纷调解率达 98%，调解成功率达 96%，矛盾纠纷调处及时，无民间纠纷转刑事案件发生； 4. 社区服刑人员无脱管漏管，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达 100%，安置率达 80%以上，社区服刑人员及刑释解教人员重新犯罪率控制在 2%以内。 5. 完成市政府及其办公室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解释及清理等工作。 					

	6. 承办市政府行政复议、诉讼案件的应诉工作、行政赔偿、行政执法监督、执法主体和人员资格确认、市政府法律事务咨询等工作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公共法律服务	常年性项目	140	120	全市法律援助工作、全市医疗纠纷调解、安置帮教和司法信息平台运行维护工作
	法制建设经费	常年性项目	110.82	90	全面依法治市工作、“八五”普法工作
	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和信息维护工作经费	常年性项目	89.4	69.4	社区服刑人员的管控，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
	党建	常年性项目	10	10	开展警示教育活动，党建方面机关党委及支部委员人员业务培训学习
整体绩效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目标 2：全力提升法律服务质量 目标 3：全力推进法治广水建设				

年度目标 1:	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重特大事件	0	行业标准
			民间纠纷调解率	100%	历史标准
			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	100%	行业标准
			刑满释放人员安置率	≥8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民间纠纷调解成功率	≥98%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1年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调解补贴、安置费用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损失减少量	≥9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	重新犯罪率	≤2%	行业标准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	社会和谐稳定程度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调解对象满意率	80%	历史标准
.....					
年度目标 2:	全力提升法律服务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担任法律顾问单位量	150 家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各类诉讼案件量	800 件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量	230 件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公证业务量	1200 件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公证合格率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公证事项中止撤证率	0.02%	行业标准	
		成本指标	案件补贴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办理事务时限	一年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防范经济纠纷风险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	促进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度	≥98%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公证的满意度	≥98%	历史标准	
			人民群众对法律援助的满意度	≥96%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 3:	全力推进法治广水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合法性规范性文件审查件数	50 件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执法主体资格认定量	48 个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开展“八五普法”民法典“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宣传次数	3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合法性规范性文件合格率	9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普法宣传完成率	95%	行业标准
	成本指标	工作费用保障到位率	100%	计划指标
		完成时限	一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		法治社会建设进程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 指标		新颁布法律知晓率	75%	历史标准
经济效益		防范经济纠纷风险率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政府法治化建设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备注：

- 1、“项目名称”按预算支出项目名称填写。
- 2、项目类型请选择填报：①常性项目，②延续性项目（从 年至 年），③一次性项目。
- 3、“项目绩效总目标”、“长期目标”即项目在较长（跨年）时间里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预期效益，是项目实施的根本目的；（若没有跨年度项目不填）。
- 4、“年度目标”是当年计划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对“长期目标”的分年度实施的目标。
- 5、“长期目标绩效指标”即对“长期目标”的明确、细化、具体。
- 6、“年度目标绩效指标”即对“年度目标”的明确、细化、具体。
- 7、“一级指标”中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是财政部在绩效管理中确定的

指标，不得更改。

8、“二级指标”。“产出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满意度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实际工作中并非每一个绩效目标的“二级指标”都具备，对确实无法填报的“二级指标”可不填，但凡可明确的“二级指标”都必须填报。

9、“指标名称”是对“二级指标”内容的具体和细化，“指标名称”的命名由预算单位依“二级指标”内容确定。一个“二级指标”可根据项目内容多维度的确定几个“指标名称”。例如：公路建设项目，其“数量指标”的指标名称可多维度命名为：公路里程、公路宽度、公路厚度，相对应的指标值为：20公里、3m、20cm。

10、“指标值”即“指标名称”计划实现或完成的数值或程度，“指标值”应当尽量用数值（定量）表示，确实无法用数值表示的可以用定性表述。

11、“绩效标准”即“指标值”的来源或依据。